

<<税法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税法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5404795

10位ISBN编号：7565404799

出版时间：2011-8

出版时间：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

作者：蔡报纯，任高飞 主编

页数：407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税法>>

内容概要

《税法(实务与案例21世纪应用型本科规划教材)》(作者蔡报纯、任高飞)充分吸收近几年税法领域最新研究成果,引用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,力图反映我国最新立法动向,努力作到新法规与目前税收实践相结合,体现了为保持并不断提高专业胜任能力对新知识、新实务的要求。

<<税法>>

书籍目录

第一章 税法基本原理

- 第一节 税收与税法概述
- 第二节 税法要素
- 第三节 我国现行税法体系与税收管理体制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二章 增值税

- 第一节 增值税概述
- 第二节 纳税义务人与扣缴义务人
- 第三节 税率与征收率
- 第四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
- 第五节 进口货物征税和出口货物退(免)税
- 第六节 增值税的会计处理
- 第七节 征收管理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三章 消费税法

- 第一节 消费税概述
- 第二节 消费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(免)税
- 第四节 消费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四章 营业税法

- 第一节 营业税概述
- 第二节 营业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营业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五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

- 第一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概述
- 第二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六章 关税法

- 第一节 关税的基本规定
- 第二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征收管理
- 第五节 关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<<税法>>

第七章 资源税法

- 第一节 资源税概述
- 第二节 资源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资源税的会计处理及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八章 土地增值税法

- 第一节 土地增值税概述
-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土地增值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九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

- 第一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基本规定
- 第二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十章 房产税法

- 第一节 房产税概述
- 第二节 房产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房产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十一章 车船税法

- 第一节 车船税概述
- 第二节 车船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车船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十二章 印花税法

- 第一节 印花税概述
- 第二节 印花税的计算
- “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印花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- 综合案例
- 训练题

第十三章 契税法

- 第一节 契税概述
- 第二节 契税的计算
- 第三节 税收优惠
- 第四节 契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
## <<税法>>

综合案例

训练题

### 第十四章 企业所得税法

第一节 纳税义务人与征收对象

第二节 税率

第三节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

第四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

第五节 税收优惠

第六节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与纳税申报

综合案例

训练题

### 第十五章 个人所得税法

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概述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计算

第三节 税收优惠

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的会计处理及纳税申报

综合案例

训练题

### 第十六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

第一节 税收征收管理法概述

第二节 税务管理

第三节 税款征收

第四节 税务检查

第五节 法律责任

综合案例

训练题

训练题参考答案

参考文献

## 章节摘录

## (2) 混合销售行为。

## 含义。

一项销售行为如果既涉及增值税应税货物又涉及非应税劳务，那么其为混合销售行为。

所谓非应税劳务是指属于应缴营业税的交通运输业、建筑业、金融保险业、邮电通信业、文化体育业、娱乐业、服务业税目征收范围的劳务。

需要解释的是，出现混合销售行为，涉及的货物和非应税劳务只是针对一项销售行为而言的，也就是说，非应税劳务是为了直接销售一批货物而提供的，二者之间是紧密相连的从属关系，它与一般既从事一个税的应税项目又从事另一个税的应税项目，二者之间没有直接从属关系的兼营行为是完全不同的。

例如，销售家具的厂商，在销售家具的同时送货上门并收取运费，那么其为增值税的混合销售行为。

## 税务处理。

从事货物的生产、批发或零售的企业、企业性单位及个体经营者以及以从事货物的生产、批发或零售为主，并兼营非应税劳务的企业、企业性单位及个体经营者的混合销售行为，视为销售货物，应当征收增值税；其他单位和个人的混合销售行为，视为提供非应税劳务，不征收增值税。

纳税人的销售行为是否属于混合销售行为，由国家税务总局所属征收机关确定。

.....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